

台灣癌症登記中心通知

急件

發件人： 台灣癌症登記中心
電話： 02-2341-6012
傳真： 02-2351-1733
地址： 100 台北郵政 84-310 信箱
日期： 110 年 9 月 9 日
編號： 癌登第 110005 號

收文者： 所有申報醫院

副本收文者：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台灣癌症登記學會、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主 題： 有關109年提醒公文內容之補充說明，請貴院依說明段辦理

急件 請檢閱 請加註 請回覆 請回收

- 一、 本案係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「台灣癌症登記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 因每年年報公布的發生個案數與實際發生個案數間，因延遲申報問題有兩三千筆的落差；經交叉比對分析發現，主要原因為延遲申報個案多為當年年底診斷，申請重大傷病檔已於隔年年初所致。
- 三、 為改善此一問題，國健署同意從今年起，提醒名單新增重大傷病檔 110 年 1-3 月癌症個案，故名單會比之前年度增加。若查詢後為 109 年診斷個案，請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申報；確認為 110 年診斷個案，請依「附件二、癌症個案不需申報代碼表」說明，填寫代碼 75，並於明年度再行申報。

台灣癌症登記中心
Taiwan Cancer Registry